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茧艺品、会议服务、餐饮服务等	2,000,000.00	377,484.18	市场趋暖、客流增加等因素，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茧艺品、桑芽制品、会议服务、餐饮服务增加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600,000.00	213,180.79	由于旅游市场持续升温，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增加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房屋租赁	1,000,000.00	729,357.80	
合计	-	3,600,000.00	1,320,022.77	-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关联法人

企业名称：苏州震泽丝绸之路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丝绸之路”）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毓芳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实缴资本：4,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6 年 7 月 7 日

住所：吴江区震泽镇湿地公园

主营业务：蔬菜、农产品、农副产品的生产、销售等；餐饮住宿服务；休闲观光活动；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租赁服务等

实际控制人：胡毓芳、王安琪

主要财务数据：2024 年度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数据：总资产 4,071.93 万元、净资产 1,322.11 万元、营业收入 1,009.27 万元、净利润-498.41 万元。

关联关系：丝绸之路与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为胡毓芳、王安琪。

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财务状况良好，与本公司的经营交往中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2. 关联法人

企业名称：苏州琪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琪睿文化”）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安琪

注册资本：1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1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 年 6 月 28 日

住所：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高新路 938 号 6 幢-101

主营业务：文化艺术活动组织、策划；图文设计、制作；策划创意服务；室内装饰设计服务；摄影扩印服务；文艺创作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会务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牌安装；工艺礼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王安琪

主要财务数据：2024 年度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数据：总资产 370.46 万元、净资产 -15.12 万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1.58 万元

关联关系：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太湖雪”）董事、副总经理王安琪为琪睿文化的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

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财务状况良好，与本公司的经营交往中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3. 关联自然人

姓名：胡毓芳

住所：吴江区震泽镇镇南新村 25 幢 101 室

职业：在太湖雪担任董事长一职

关联关系：胡毓芳为太湖雪董事长

履约能力分析：胡毓芳个人信用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违约风险较低

二、 审议情况

（一） 决策与审议程序

1. 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召开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进行了事前审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2. 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3. 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在预计范围内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将遵循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交易定价将按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不损害公司及其它非关联方的利益。

（二） 定价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交易定价，价格确定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会造成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经营管理层拟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公司预计向关联方丝绸之路采购茧艺品、桑芽制品、会议服务、餐饮服务合计 200 万元，销售产品 60 万元，租赁房屋 30 万元；向关联方琪睿文化租赁房屋 20 万元；向关联自然人胡毓芳租赁房屋 50 万元。超出以上范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将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后披露。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往来所需，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监事已回避表决，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 备查文件目录

1.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 日